

# 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2)370/10-11號文件

檔 號：CB2/H/13/1

## 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 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6/10-11號報告

### 目的

本報告旨在載述內務委員會研究修訂期限將於2010年12月1日屆滿的附屬法例的結果。

### 所研究的附屬法例

2. 內務委員會已考慮下列各項附屬法例 ——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1)	《2010年〈2008年建築物(修訂)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10年第118號法律公告)	2010年10月15日 2010年11月19日
(2)	《2010年〈建築物(小型工程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10年第119號法律公告)	2010年10月15日 2010年11月19日
(3)	《〈2009年建築物(管理)(修訂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10年第120號法律公告)	2010年10月15日 2010年11月19日

3. 內務委員會在2010年10月15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詳細研究(1)至(3)項目。小組委員會已於2010年11月19日隨立法會CB(1)472/10-11號文件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其商議工作。

註：關於《2010年人體器官移植(修訂)規例》(2010年第143號法律公告)及《人體器官移植(上訴委員會)規例》(2010年第144號法律公告)，有關小組委員會的主席何秀蘭議員將於2010年11月24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議案，將審議期延展至2011年1月5日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2  
2010年11月23日

J:\cb2\HC\2010-11\HC Report on Subsidiary Legislation\Council Report\Report 6-(101201)c.doc